证券代码：002836　　证券简称：新宏泽　　公告编号：2023-041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12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12 月 6 日通过邮件、专人送达、通讯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实际出席董事 5 人。

会议由张宏清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管列席。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最新颁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证监会第 220 号令）对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修订后的制度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2023 年 12 月修订）》。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最新颁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证监会第 220 号令）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修订后的制度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董事会议事规则（2023 年 12 月修订）》。

（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最新颁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证监会第 220 号令）对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即可生效。

修订后的制度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2023 年 12 月修订）》。

（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最新颁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证监会第 220 号令）对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即可生效。

修订后的制度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2023 年 12 月修订）》。

（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最新颁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证监会第 220 号令）对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根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的相关规定，本次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即可生效。

修订后的制度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2023 年 12 月修订）》。

特此公告。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13 日

证券代码：002836　　证券简称：新宏泽　　公告编号：2024-001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4 年 1 月 16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1 月 11 日通过邮件、专人送达、通讯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实际出席董事 5 人。

会议由张宏清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管列席。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增加董事会成员人数暨修订<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同意将董事会成员人数由 5 名增至 7 名，其中非独立董事人数由 3 名增至 4 名，独立董事人数由 2 名增至 3 名，并对《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内容进行同步修订。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增加董事会成员人数暨修订<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李艳萍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提名李艳萍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拟任董事及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苏镜权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提名苏镜权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其独立董事津贴与公司现有独立董事津贴一致。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拟任董事及独立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四）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董事薪酬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查，董事会同意对公司副董事长孟学女士年度薪酬进行调整，由之前的不领薪调整为基本年薪 72 万/年。公司副董事长孟学女士年度薪酬总额包括基本年薪（按前述标准执行）和绩效奖惩，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其进行绩效考核后，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决定其年度实际发放的薪酬总额。其他董事薪酬/津贴本次不做调整。

董事孟学女士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调整部分董事薪酬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4）。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定于 2024 年 2 月 2 日（星期五）下午 15:00 在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上梅林理想时代大厦四楼会议室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05）。

特此公告。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7 日

证券代码：002836　　证券简称：新宏泽　　公告编号：2024-002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董事会成员人数暨修订《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董事会成员人数暨修订<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增加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情况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提高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有效性，公司拟将董事会成员人数由 5 名增至 7 名，其中非独立董事人数由 3 名增至 4 名，独立董事人数由 2 名增至 3 名，并对《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内容进行同步修订。

二、《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情况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本次增加董事会成员人数的情况，公司将对《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内容进行修订，具体内容如下：

1、《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条款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四十四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 2 个月以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一）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人数或者本章程所定人数（5 人）的 2/3 时； ……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在事实发生之日起 2 个月以内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一）董事人数不足《公司法》规定人数或者本章程所定人数（7 人）的 2/3 时； ……
第一百零六条	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2 人。	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人。

2、《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对照表

条款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四条	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两人。	董事会由七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人。

本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变更登记相关手续。

特此公告。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7 日

证券代码：002836　　证券简称：新宏泽　　公告编号：2024-003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任董事及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李艳萍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提名苏镜权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现将相关内容公告如下：

一、拟任董事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提名李艳萍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

李艳萍女士：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曾任广东证券潮州营业部柜员、潮州市新潮信用社第一营业部储蓄部主管、广东香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广东新宏泽包装有限公司财务部负责人。现任本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李艳萍女士长期从事财务管理工作，具备丰富的财务管理工作和与财务相关的内部控制经验，熟悉公司财务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李艳萍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李艳萍女士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关于聘任李艳萍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如李艳萍女士当选本公司董事，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本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二、拟任独立董事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提名苏镜权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至本届董事会届满，其独立董事津贴与公司现有独立董事津贴一致。

苏镜权先生：男，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2 年 7 月毕业于江西财经大学财务会计学专业，1992 年 9 月入职潮州市会计师事务所，1998 年登记注册会计师并执业，2003 年 12 月任职于潮州天衡会计师事务所，2005 年 9 月合伙设立潮州市铭信会计师事务所，现任副主任会计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苏镜权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苏镜权先生不存在《公司法》中规定的不得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的情形；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十六个月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不存在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

苏镜权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承诺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苏镜权先生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如苏镜权先生当选本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本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特此公告。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7 日

证券代码：002836　　证券简称：新宏泽　　公告编号：2024-004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部分董事薪酬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 月 16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董事薪酬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薪酬调整情况：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管理水平，充分调动公司管理层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实现公司长期稳定健康的发展，为全体股东创造更大的效益。按照责、权、利对等原则，参考公司所处同行业、同规模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水平，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与未来的经营目标，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核，拟对公司部分董事的薪酬进行调整。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位	调整前（税前）	调整后（税前）
1	孟学	副董事长	不领薪	72 万/年

公司副董事长孟学女士年度薪酬总额包括基本年薪（按上述标准执行）和绩效奖惩，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其进行绩效考核后，根据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决定其年度实际发放的薪酬总额。其他董事薪酬/津贴本次不做调整。

二、其他情况说明

1、公司董事薪酬及独立董事津贴均为税前收入，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等均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2、上述薪酬调整方案由董事会审议通过，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后自 2024 年度开始实施，如涉及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特此公告。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7 日

证券代码：002836　　证券简称：新宏泽　　公告编号：2024-005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司定于 2024 年 2 月 2 日（星期五）下午 15:00 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届次：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召开股东大会的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2024 年 2 月 2 日（星期五）下午 15:00

（2）网络投票：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 年 2 月 2 日 9:15-9:25、9:30-11:30、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 年 2 月 2 日 9:15-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本次会议网络投票时间段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 年 1 月 29 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2024 年 1 月 29 日）下午 15:00 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现场会议地点：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上梅林理想时代大厦四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增加董事会成员人数暨修订《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调整部分董事薪酬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5.00	非独立董事选举	应选人数（1）人
5.01	关于选举李艳萍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6.00	独立董事选举	应选人数（1）人
6.01	关于选举苏镜权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以上议案 3 为特别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其余议案均为普通议案，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过半数通过。

以上议案 5、6 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表决，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否则该票作废；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的表决分别进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以上议案需逐项表决，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公开披露结果。中小投资者是指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上述议案 1、2 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参阅公司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议案 3、4、5、6 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情请参阅公司披露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和有效持股凭证原件；委托他人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股东授权委托书原件（附件二）和有效持股凭证原件；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原件、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原件（附件二）、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有效持股凭证原件。

（3）异地股东可于登记截止前，采用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信函、电子邮件、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授权委托书》（附件二）、《参会股东登记表》（附件三），以便登记确认。

2、登记时间：2024 年 1 月 31 日、2 月 1 日，每日 9:30-18:00。

3、登记地点：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库坑社区大富工业区 10 号深圳市新宏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夏明珠

联系电话：0755-23498707

传　　真：0755-82910168

电子邮箱：xiamz@newglp.com、zhengdai@newglp.com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库坑社区大富工业区 10 号深圳市新宏泽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5、其他事项：本次大会预期半天，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四、参与网络投票股东的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网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请参阅本公告附件一。

五、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7 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

投票代码为“362836”，投票简称为“宏泽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1）议案设置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增加董事会成员人数暨修订《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调整部分董事薪酬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5.00	非独立董事选举	应选人数（1）人
5.01	关于选举李艳萍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6.00	独立董事选举	应选人数（1）人
6.01	关于选举苏镜权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表-2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 5，有 1 位候选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1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选举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 6，有 1 位候选人）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1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 年 2 月 2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时间为 2024 年 2 月 2 日 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单位）　　作为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代表本人（本单位）对会议审议的各项议案按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如没有作出明确投票指示，代理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见投票，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为本人/本单位承担。

委托人对本次股东大会议案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增加董事会成员人数暨修订《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调整部分董事薪酬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选举票数		
5.00	非独立董事选举	-	应选人数（1）人		
5.01	关于选举李艳萍女士为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6.00	独立董事选举	-	应选人数（1）人		
6.01	关于选举苏镜权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注：1、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的投票“同意”、“反对”、“弃权”意见只能选择一项，用“√”方式填写。2、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3、委托人为个人的，应签名；委托人为单位的，应当由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4、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之时止。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持股数量：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委托人持股性质：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附件三：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股东姓名/名称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证券账户开户证件号码	
股东证券账户号码	
股权登记日收市持股数量	
是否本人参会	□是　　□否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联系地址	

注：
1.本人（单位）承诺所填上述内容真实、准确，如因所填内容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权登记日所记载股东信息不一致而造成本人（单位）不能参加本次股东大会，所造成的后果由本人承担全部责任。特此承诺。
2.登记时间内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的（需提供有关证件复印件），信函、传真以登记时间内公司收到为准。
3.请用正楷填写此表。

股东签名（法人股东盖章）：_____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002836　　证券简称：新宏泽　　公告编号：2024-006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13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公告》（公告编号：2023-041），决议公告中的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议案“（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的内容不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规定需要更正。现将具体更正情况公告如下：

更正前：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最新颁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证监会第 220 号令）对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次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系根据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进行的修订，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即可生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修订后的制度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2023 年 12 月修订）》。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最新颁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证监会第 220 号令）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次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系根据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关法律法规进行的修订，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即可生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修订后的制度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董事会议事规则（2023 年 12 月修订）》。

更正后：

（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最新颁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证监会第 220 号令）对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修订后的制度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2023 年 12 月修订）》。

（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最新颁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证监会第 220 号令）对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相关条款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修订后的制度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董事会议事规则（2023 年 12 月修订）》。

除以上更正的内容外，其他公告内容不变，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

特此公告。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1 月 17 日

证券代码：002857　　证券简称：三晖电气　　公告编号：2024-006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郑州三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确保资金安全，操作合法合规、保证日常经营不受影响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该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发布的《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

现将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现金管理基本情况

1、受托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名称：利多多公司稳利 24JG3009 期（3 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产品代码：1201243009

金　　额：4,000 万元

起 始 日：2024 年 1 月 15 日

到 期 日：2024 年 4 月 15 日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1.20%或 2.55%或 2.75%

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2、受托方：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产品名称：利多多公司稳利 24JG3021 期（3 个月看涨）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产品代码：1201243021

金　　额：4,000 万元

起 始 日：2024 年 1 月 19 日

到 期 日：2024 年 4 月 19 日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1.20%或 2.55%或 2.75%

资金来源：全资子公司自有资金

二、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确保日常经营正常所需流动资金的前提下，使用部分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三、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投资品种仅限于流动性好、安全性高、低风险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投入，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人为操作失误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严格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审计部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5、公司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本公告前 12 个月内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起息日期	结息日期	年收益率	是否已到期	取得收益（元）
利多多公司稳利23JG3017期（1个月网点专属B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4,000	2023年1月18日	2023年2月17日	2.75%	是	91,666.67
利多多公司稳利23JG3072期（1个月网点专属B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3,000	2023年2月22日	2023年3月22日	2.75%	是	68,750.00
利多多公司稳利23JG3072期（1个月网点专属B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4,000	2023年2月22日	2023年3月22日	2.75%	是	91,666.67
利多多公司稳利23JG3139期（1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3,000	2023年3月27日	2023年4月27日	2.80%	是	70,000.00
利多多公司稳利23JG3139期（1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4,000	2023年3月27日	2023年4月27日	2.80%	是	93,333.33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两层区间31天结构性存款	5,000	2023年3月27日	2023年4月27日	2.75%	是	116,780.82
利多多公司稳利23JG3228期（1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4,000